

证券代码：839520

证券简称：诚高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 12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520	诚高科技	2023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,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制定及修订了公司如下制度:

- 1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- 2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- 3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- 4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- 5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- 6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- 7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证券账户卡、出席者身份证和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大会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7日11时30分至12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杜倩； 联系地址：沈阳市浑南区新源街1号； 联系电话：13840103030； 传真：024-23929613； 邮政编码：11006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